

8月19日 常年期第二十週星期一（雙數年）

瑪 19:16-22

有一個人來到耶穌跟前說：「師傅！我該行什麼『善』，為得永生？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你為什麼問我關於『善』？善的只有一個。如果你願意進入生命，就該遵守誡命。」他對耶穌說：「什麼誡命？」耶穌說：「就是：不可殺人，不可奸淫，不可偷盜，不可作假見證；應孝敬父母，應愛你的近人，如愛你自己。」那少年人對耶穌說：「這一切我都遵守了，還缺少什麼？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你若願意是成全的，去，變賣你所有的，施捨給窮人，你必有寶藏在天上；然後來跟隨我。」少年人一聽這話，就憂悶的走了，因為他擁有許多產業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「我該做什麼善事，才能得到永生？」耶穌告訴少年人要遵守誡命，法律（誡命）如同一面鏡，幫助我們看到自己的不足和罪過。

「這一切我都遵守了，還缺少什麼？」富少年一知半解地認為得到永生在於持守誡命，而他已經完美遵守了所有誡命，有足夠的資格問鼎天堂。「你若願意是成全的，去，變賣你所有的，施捨給窮人，你必有寶藏在天上；然後來跟隨我。」耶穌要求富少年完全改變生命的方向來跟隨他，不再依賴自己的善行義舉。結果，少年人憂愁地離開，因為他擁有許多產業。耶穌的邀請，並非是想藉此顯明富少年心裡真正在乎的。如果他真的這樣做，就表示他完全了解天主的心意。遺憾的是，他無法接受要他捨棄一切來跟隨耶穌的邀請，財富成為他進入天國的障礙。

耶穌並沒有叫我們放棄財富，也並非所有人都像這少年一樣，因自己的財富而背負重擔。耶穌挑戰他，因為他強烈地依戀自己的產業。同樣，我們亦常迷失於世間所有的「產業」（財富、名譽、地位、工作）中，寧要天主的祝福，卻不要施恩的天主。也許，這些看得見的「產業」，總比看不見的天主更容易掌握。如果我們搞不清楚，天主才是我們生命中真正的主人，最終我們只會在自己的愚昧中鬱鬱而終。

實踐

今日，有什麼東西是我們尋求天主，得到永生的障礙呢？名譽和地位？工作？才幹？這些都可能是令我們引以為榮的人、事、物。對富翁來說，是財富；對重視外表的人而言，是美貌；對聰明的人，是他們的才智。這些事物本身都是美好的，都是天主的恩賜，但假如它們超越天主在我們心中的位置，就需要作出割捨了。當人只依仗財富、美貌或聰明才智時，反而使人無法專心信賴天主、跟隨天主，最終只能像富少年一樣憂悶地轉身離開。耶穌說過：「你們先該尋求天主的國和它的義德，這一切自會加給你們」（瑪 6:33），只有全心尋求天主，我們生命才能與他緊密地連結，才會找到真正的平安和滿足。

是日金句

「你忽略了那生你的磐石，忘記了那使你出世的天主。」（申 32:18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Xwlel7Owyeo>